

证券代码：870308

证券简称：萤生科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厦门萤试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308	鲨生科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2）。

（二）审议《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

（三）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年度的工作情况。

（四）审议《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财务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为了保障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提议继续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我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七）审议《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八）审议《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对厦门萤试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告编号：2025-008）。

（九）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吴尚毅、朴甄姬、Haiping Wu（吴海苹）、虞懂、吴冠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十）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吴宇殊、张小玲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9:5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朴甄姬 联系地址：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新嘉路 131 号（厂房） 联系电话：0592-6885899 传真：0592-6892306 电子邮箱：piaozhenji@houshiji.com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交通费和食宿费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代理人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厦门鲎试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厦门鲎试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厦门鲨试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